

2022年7月11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長者現金福利

目的

本文件闡述政府為長者提供的現金福利。

背景

2. 政府現時推行毋須供款的多層社會保障制度，包括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和公共福利金計劃（包括長者生活津貼、高齡津貼、傷殘津貼、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為有不同需要的長者提供適切援助。上述制度已有效覆蓋大部分有需要的長者。根據政府統計處（統計處）和社會福利署（社署）資料，截至2021年年底，約110萬（74%）在港的65歲或以上長者有領取社會保障金額。各項長者社會福利概覽載於附件。

3. 政府近年大幅改善長者現金福利。計及各項優化措施，2022-23年度長者現金福利的預算經常開支達512億元，佔社會保障預算經常開支（675億元）約76%，較2017-18年度實際開支（315億元）增加63%，是2012-13年度實際開支（183億元）近三倍。隨著本港人口持續高齡化，長者現金福利的受惠人數及開支將進一步上升。根據統計處資料，2021年年底65歲或以上人口有150萬人，佔整體人口約20%。統計處推算到2040年年中，65歲或以上人口將達255萬人，佔整體人口比例將上升至約31%。因此，政府未來推出進一步優化措施時，必須審慎考慮長遠的財政影響，確保社會保障制度在財政上可持續。

長者現金福利

綜援計劃

4. 綜援計劃旨在為因年老、患病、殘疾、單親、失業、低收入或其他原因，而在經濟上無法自給自足的人士提供安全網，協助他們應付基本生活需要。綜援計劃設有經濟審查，以確保有限公共資源集中用於照顧有需要的人士。綜援計劃的經濟審查以家庭為單位，貫徹家庭成員之間互相支援的理念。
5. 相比健全成人，長者受助人在綜援計劃下享有較寬鬆的資產限額¹和領款期間的離港寬限²，並會獲發較高標準金額³及多項特別津貼和補助金⁴，以應付其基本和其他特別需要。另外，所有綜援受助人均獲豁免公營醫療服務收費。
6. 有部分領取綜援的長者，尤其是早年由內地來港生活的長者，希望選擇在退休後到內地定居。因此，政府1997年推出綜援長者廣東省養老計劃，並在2005年把計劃擴展至涵蓋福建省。現時，連續領取綜援不少於12個月並選擇在粵、閩定居的長者受助人可參加上述計劃，繼續領取按月發放的綜援標準金額和按年發放的長期個案補助金。
7. 政府2019年就綜援計劃進行20年來首次大型檢討，並自2021年2月起全面落實多項改善措施，包括提高每月最

¹ 綜援計劃下長者的資產限額較健全成人寬鬆，例如單身長者的資產限額為 51,000 元，較單身健全成人 34,000 元的限額高 50%；而長者夫婦的資產上限則為 76,500 元，較健全成人夫婦 45,000 元的限額高 70%。長者的自住物業可獲豁免計算為資產。

² 綜援計劃下長者及殘疾受助人領款期間每年可享有 180 天的離港寬限，其他類別受助人則享有每年 60 天的離港寬限。如因特殊理由而須離港超過 60 天，社署署長可行使酌情權延長離港寬限至 90 天。

³ 視乎長者健康及家庭狀況，長者受助人可獲得的標準金額為每月 3,685 元至 6,655 元不等。

⁴ 適用於長者受助人的特別津貼和補助金包括緊急召援系統津貼、公立醫院或診所醫生建議的醫療、康復、外科及衛生用品的費用津貼。

高豁免計算入息限額⁵、單次大幅增加租金津貼最高金額⁶，以及把社區生活補助金擴展至適用於60至64歲的健全成人。上述措施有助加強綜援計劃對長者的支援。

8. 綜援金額視乎申請人士及家庭的需要和情況而定，按相關住戶的每月可評估收入和認可需要的差額計算。目前單身長者受助人平均每月綜援金額為7,809元。截至2022年3月底，約有12萬宗年老個案，佔所有綜援個案57%。2022-23年度向年老個案發放綜援的預算經常開支約為118億元，佔綜援總開支約48%。

公共福利金計劃

長者生活津貼

9. 長者生活津貼旨在補助65歲或以上有經濟需要長者的生活開支。相比綜援計劃，長者生活津貼可以個人或夫婦名義申請，並採用較寬鬆的經濟審查安排⁷。

10. 政府在2013年推出長者生活津貼後持續改善計劃，例如在2017年放寬資產上限，以及把公營醫療費用減免機制擴展至75歲或以上較有經濟需要的受惠人，其後又在2018年推出高額長者生活津貼。

11. 為加強支援有需要的長者，社署將於2022年9月1日合併普通及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合併後的長者生活津貼將採用現時普通津貼較寬鬆的資產上限⁸，並按高額津貼的金額發

⁵ 改善措施包括將每月的最高豁免計算入息限額由2,500元提高至4,000元，以及將全數豁免計算新工作入息的安排，由每兩年首月入息增加至最多首兩個月入息。

⁶ 租金津貼最高金額按家庭人數而定，改善措施下增幅最多達27%。

⁷ 除較高的人息及資產上限外，長者生活津貼在計算入息及資產時也相對寬鬆。舉例而言，申請人親友所提供的財政支援（例如家用）及從逆按揭每月所獲得的款項可獲豁免計算為入息，投保年金計劃的保費金額也可獲豁免計算為資產。

⁸ 單身長者資產上限將由現時高額津貼的163,000元，劃一放寬至374,000元，而長者夫婦資產上限則由現時高額津貼的247,000元，劃一放寬至568,000元。

放，而每月入息限額⁹則維持不變。此安排同樣適用於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

12. 現時普通及高額津貼分別為每月2,920元及3,915元。換言之，約5萬名正領取普通津貼的長者¹⁰將在合併措施實施後每月額外獲發995元。合併前已領取普通津貼的長者，包括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下領取普通津貼的長者，會在2022年9月1日起自動獲發較高額的津貼，無須提交任何申請。新申領而合資格的長者也將領取較高額的津貼。

13. 長者生活津貼是現時最多長者領取的社會保障金額。截至2022年3月底，約有64萬名長者領取長者生活津貼，佔65歲或以上人口超過四成。2022-23年度長者生活津貼的預算經常開支約為314億元，佔整體長者現金福利開支超過六成。

高齡津貼

14. 高齡津貼（俗稱「生果金」）旨在協助70歲或以上的長者應付因年老而引致的特別需要。相比綜援計劃及長者生活津貼，高齡津貼不設經濟審查。現時高齡津貼為每月1,515元。截至2022年3月底，約有31萬名長者領取高齡津貼。2022-23年度高齡津貼的預算經常開支約為59億元。

傷殘津貼

15. 傷殘津貼旨在協助獲評估為嚴重殘疾的人士應付因其殘疾情況而引致的特別需要，因此不設經濟審查。申請人按其傷殘程度申領普通或高額傷殘津貼¹¹。現時普通及高額傷殘津貼分別為每月1,935元和每月3,870元。截至2022年3月底，約有4萬名65歲或以上的長者領取傷殘津貼。2022-23年

⁹ 現時領取長者生活津貼（包括普通及高額津貼）的單身人士及夫婦入息上限分別為10,430元及15,810元。

¹⁰ 75歲或以上正領取普通津貼的長者在合併措施實施後，也將受惠於公營醫療費用減免機制。

¹¹ 領取高額傷殘津貼人士須符合普通傷殘津貼的資格（即嚴重殘疾以致極需他人協助應付日常生活）和經醫生證實在日常生活中需要他人不斷照顧。

度向65歲或以上的長者發放傷殘津貼的預算經常開支約為12億元，佔傷殘津貼總開支約24%。

廣東計劃和福建計劃

16. 為支援選擇在內地養老的香港長者，政府分別在2013年和2018年推出廣東計劃和福建計劃，並在2020年擴展至長者生活津貼。現時，選擇移居廣東和福建的長者毋須每年返港¹²，便可領取高齡津貼或長者生活津貼。截至2022年3月底，分別約有2萬名及2 000名居於粵閩兩省的長者受惠，2022-23年度的預算經常開支分別約為8億元及9,000萬元。

探討放寬公共福利金計劃的離港寬限

17. 有不少長者希望有更多時間與身在香港境外的家人相聚或在退休後外遊。政府已多次放寬公共福利金計劃下領款期間的離港寬限，包括2005年把離港寬限由180天放寬至240天，2011年更進一步放寬至現時的305天。現時受惠人在付款年度內只須居港不少於60天，便可領取全年津貼¹³。

18. 公共福利金計劃申請人需在緊接申請日期前連續居港最少一年，但設有56天的離港寬限，讓申請人可在申請前短暫離港，例如探親和外遊¹⁴。連續居港一年規定確保香港居民在申請公共福利金時與香港有密切聯繫，有助合理分配有限的公共財政資源。為了向有意申請相關津貼並在內地養老的長者提供更大彈性，《2021年施政報告》提出探討放寬上述離港寬限。進行探討時，我們既要考慮如何切合申請人短暫離港的需要，同時也須確保已長期在外地居住的人士不能在回港後馬上領取毋須供款的津貼，以集中資源協助有需要的香港長者。我們計劃於2022年第四季就放寬離港寬限的建議諮詢福利事務委員會。

¹² 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下受惠人在付款年度內只須分別居住在廣東或福建不少於60天，便可領取全年津貼。如受惠人在付款年度內居於兩省少於60天，只會獲發居於兩省期間的津貼。

¹³ 如受惠人在付款年度內居港少於60天，只會獲發在居港期間的津貼。

¹⁴ 因應疫情，社署自2020年1月起實行特別安排，酌情豁免計算公共福利金計劃和其他社會保障計劃申請人或受惠人的離港日數。特別安排生效期間，有關申請人就連續居港一年規定而言沒有任何離港日數限制。

總結

19.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勞工及福利局
社會福利署
2022年7月

各項長者現金福利概覽

計劃 (推出年份)	綜援計劃 ¹ (1993年；前身為 1971年推出的公共援 助計劃)	公共福利金計劃					
		長者生活津貼 ² (普通：2013年 高額：2018年)	高齡津貼 (1973年)	傷殘津貼 (1973年)	廣東計劃 (2013年)	福建計劃 (2018年)	
每月金額 ³	視乎申請人士及家庭的 需要和情況	普通：2,920元 高額：3,915元	1,515元	普通：1,935元 高額：3,870元	選擇移居廣東和福建的長 者毋須每年返港，便可領 取高齡津貼或長者生活 津貼。 另見高齡津貼或長者 生活津貼詳情。		
每月入息上限 ³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 每月可評估的總收入 必須低於他們在綜援 計劃下所認可的每月 需要總額	單身人士：10,430元 夫婦：15,810元		毋須經濟審查			
資產上限 ³	視乎家庭成員數目及 成員類別而定		普通				高額
		單身 人士	374,000元	163,000元			
		夫婦	568,000元	247,000元			
年齡規定	沒有	65歲或以上		70歲或以上	沒有		
長者受惠人數 (截至2022年 3月底)	123 470宗年老個案	637 016		312 218	35 135	19 509	1 963
2022-23年度 用於長者受惠 人預算經常開 支(億元)	118	314		59	12	8	0.9

¹ 領取人數及預算開支包括綜援長者廣東及福建省養老計劃。養老計劃下個案的每月標準金額由3,685元至6,655元不等，而每年一次的長期個案補助金則為單身人士：2,445元；二人或以上：4,890元。養老計劃下共有786名受惠人。2022-23年度的預算開支為4,600萬元。

² 社會福利署將於2022年9月1日合併普通及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合併後的津貼將採用普通津貼較寬鬆的資產上限並按高額津貼的金額發放。每月入息上限則維持不變。

³ 每年按既定機制（例如社會保障援助物價指數反映的通脹或通縮率）調整。最新金額及上限由2022年2月1日起生效。